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紫金县人民检察院办案用房及技术用房建设项目勘察服务(工程测量和岩土工程初步勘察)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紫金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香江中路 35 号 联系电话：07627822337 联系人：钟美珍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勘察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说明：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工程勘察资质证书》，专业为岩土工程、工程测量；资质等级乙级或者以上资质。 2. 参加本次服务采购的公司须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4.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为河源市紫金县人民检察院办案用房及专业技术用房建设项目，位于紫金县紫城镇城南新区 CNC-01-03 地块内，项目总用地面积 15083.04 平方米，拟分两期进行建设，本次拟建总建筑面积

		<p>6740.92 平方米。其中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筑面积 3818.44 平方米，地下停车库 2922.48 平方米。</p> <p>2. 服务内容：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测量和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本项目布置钻孔约 9 个。按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地点：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p> <p>2. 合同履行方式：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服务内容，按时交付成果。</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本次采购服务金额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的收费标准及市场价计算，服务费为 30000-32000 元。</p>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执行。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p>

		<p>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